

中国民族史研究(三)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中央

28

767

:3

版社

3

中国民族史研究

中国民族史研究

(三)

华祖根 卢 勋 编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3 年·北京

〔京〕新登字 184 号

责任编辑:邱 立

封面设计:金 文

中国民族史研究(三)

*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白石桥路 27 号)

(邮政编码:1000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朝阳区东方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9 印张 221 千字

1993 年 4 月第 1 版 199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1—2000 册

ISBN 7-81001-304-1/K · 52

定价:6.90 元

目 录

中国远古的各部落集团·····	陈连开	(1)
台湾的原始文化及其先民·····	鲁 广	(30)
突厥汗国在突厥族形成、分化和 衰落过程中的作用·····	高凯军	(48)
试论南诏官制·····	管彦波	(75)
浅谈河西回鹘的历史作用·····	范玉梅	(89)
北宋时期吐蕃与甘州回鹘关系简述·····	祝启源	(102)
“白高”国名新探·····	罗矛昆	(111)
论西夏时期的后族政治·····	白 滨	(124)
元代在西藏之政制·····	孟庆芬	(138)
元代云南地区的白人·····	罗贤佑	(156)
清朝理藩院掌管蒙古事务初探·····	蔡志纯	(170)
浅析西藏噶伦、掌办商上事务官职之变化 ·····	李凤珍	(182)
我国古代少数民族的苧葛纺织 ——兼说对其他野生纤维的利用·····	卢 勋 李根蟠	(197)
南北朝及唐初云南经济发展初论·····	方素梅	(210)
论历史上回族多种经济的形成·····	穆宝修	(223)
“鼎兴祥”商号兴亡史 ——清政府摧残民间商业资本一例·····	李若愚	(246)
五四运动中的刘清扬·····	黄庭辉	(258)
试析解放前基督教在傈僳族地区盛行的原因·····	欧光明	(269)

中国远古的各部落集团

陈 连 开

中国史学进入 20 世纪不久，1906 年梁启超就发表了《历史上中国民族之观察》，指出“现今之中华民族自始本非一族，实由多数民族混合而成”^① 在当时，发出如此宏论，不仅需要学识，还需要惊人的勇气。到 20 年代，顾颉刚提出“层累地造成的古史观”，又不啻为对中国古史系统一次空前的冲击。

冲破旧体系不易，建立新体系就更难。1927 年蒙文通撰《古史甄微》，断言中国远古“民族”可分为江汉、海岱、河洛三系，其部落、姓氏、地域各不一样，其经济、文化特征各具特征。与蒙提出“三系学说”同时，傅斯年在 30 年代连续发表《大东小东说》与《夷夏东西说》，指出在夏、商、周及三代以前，在黄河中下游与淮河流域，各部落可归结为东西两大系。

蒙的“三系说”、傅的“夷夏东西说”，都作了建立远古河、淮、江、汉间各部落集团总体构成体系的尝试。1943 年出版了徐旭生的《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1957 年又作了较大修订，出版了该书的增订本，概括中国远古大致可分为华夏、东夷、苗蛮三大集团。这三大集团先是互相斗争，后来又和平共处，终结完全同化，才渐渐形成了尔后的汉族。此书篇幅宏大，体系完整，出版以后，对中华民族，其中特别是汉族的起源研究，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今天回头看，上述诸家学说，都具备精湛而发昏振聩的睿知与卓识。在他们以后的近一个世纪或半个多世纪，中国学术的发展为我们提供了进一步修订与充实这一些学说的条件。这些条件

^① 梁以“中华民族”称呼汉族，以“中国民族”概称中国各民族。

主要是：

(一)以马克思主义史观与民族观为指导的中国民族史学科的建立与发展。

(二)中国考古学,其中特别是新石器时代考古学的飞跃发展。

(三)原始社会史研究的新进展。

(四)对于古代文献考订辨证研究的新进展。

运用这些学科研究的新成果,对中国远古各部落集团作一个新的概括与叙述,不仅有必要,而且有可能。此事体大,自知非学力所能胜任,考虑到科学发展,总需要有勇气去探索,谨以此文就正于方家,祈收抛砖引玉之效而已。

一、史料问题

对于远古神话传说史料的鉴别与选择,是一个非常古老的问题。先秦诸子已经提出辩论,至司马迁作《五帝本纪》,更感叹:“学者多称五帝,尚矣。然《尚书》独载尧以来;而百家言黄帝,其文不雅驯,荐(缙)绅先生难言之。”他曾西至今甘肃,北过今河北涿鹿,东至于海,南浮江淮,进行实地考察验证,又以《春秋》、《国语》等对照《五帝德》、《帝系姓》诸相关篇章进行辨析,才作了《五帝本纪》。司马迁以后,对于远古的历史及史料不断有学者进行鉴别、分析。到清代,崔述著《考信录》,对远古的历史与史料进行了系统的考辨,成为本世纪20——40年代对于古史一场持续多年的学术大辩论的直接渊源^①。

对先秦文献的态度,蒙文通、徐旭生两位先生,与古史辨派大异其趣,他们都对疑古持批判态度。但也不是不对料进行辨证、鉴别与选择。蒙先生通过对先秦文献的仔细对比研究,发现先秦的记载与神话系统,存在地区差别,这些差别反映着“太古民

^① 参见《崔东壁遗书》及顾颉刚为该书所作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出版,顾先生等在《古史辨》中的序及自述性论著不备列。

族”的不同。他说：“《古史甄微》，备言太古民族显有三系之分，其分布之地域不同，其生活与文化亦异。《六经》、《汲冢书》、《山海经》、三者称道古事各判，其即本于三系民族传说之史固各不同耶！”^①徐先生则在其鸿篇大著的第一章，专门论证他对远古历史和反映远古历史的史料所持的态度与治学方法。傅先生是通过历史地理的考订与辨析，发现了“夷夏东西”两系。他说：“现在以考察古地理为研究古史的一个道路，似足以证明三代及近于三代之前期，大体上有东西不同的两个系统。这两个系统，因对峙而生争斗，因争斗而起混合，因混合而文化进展。夷与商属于东系，夏与周属于西系。”^②

本文无意对上述各家的考证及其方法进行评论，只想强调，在吸取各家研究成果时，都要注意他们对史料的鉴别与选择。无论对古文献的记载与注释，还是对近代以来的各家考据，都应在尊重与学习中有所鉴别，有所辨析，有所吸收，有所扬弃。如此，或可收到博取众家之长而断以己意的实效。

在有文字记载以前，先民是通过世代相传的神话传说传颂远古的历史，除了天地开辟、人类起源和洪水的神话，最重要的便是关于本族所奉祀的天神（或称帝、上帝）与祖神的神话。

远古初民相信天地可通，人与自然一体。各部落或部落集团所奉祀的天帝往往与祖神同位并称，但各部落间互相不能混淆。直到春秋时期，仍认为祭祀他族的天神、祖神是非礼的，有“神不歆其非类，民不祀其非族”^③的信条。

由于时代荒远，神话传说在流传中受到了部落间融合，文化互相渗透等影响，往往原属不同部落或部落集团的天帝与祖神被

① 《古史甄微·自序》收入《蒙文通文集》第一卷《古学甄微》，巴蜀书社1987年版，引文见该书第21页。

② 《夷夏东西说》收入《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引文见该书第1093页。

③ 《左传》僖公十年。

归纳成同一起来源的谱系，放到同一神坛上祭祀。加之自先秦以来的记录带有各地区与各家学说的特点，那些是真正反映远古历史的神话传说，就成为必须仔细鉴别的问题。今天所能见到关于远古神话的最早记录，在先秦文献中，仅有如下几类：

《诗经》及《尚书》中较可靠的夏商周三代留存的始祖传说及敬祀的神祇^①；《左传》、《国语》、《古本竹书纪年》等先秦史书所保存的远古神话传说；先秦诸子所征引的神话传说。

以上三类，既不是三代与春秋战国所编撰系统的远古历史，也不是为保存远古神话而编纂的神话系统；而是为追述祖源或君臣应对，卿大夫之间讨论问题所征引的片断；至于诸子征引神话，为己立说，取舍不同，其中有些或为寓言。

先秦保存远古神话较为系统而流传至今的有《天问》、《九歌》、《山海经》，成书稍晚但仍为《史记》所依据的还有《世本》及收入《大戴礼记》中的《五帝德》与《帝系姓》等。

《九歌》为楚国祭祀诸神的神话诗，其中或渗入了东方海岱与中原一些文化因素，主要还是以江汉地区为中心的长江中游的神话。《天问》虽编入《楚辞》流传，依据其内容与风格，成书不会晚于战国初年^②。所问 180 余事，包括天地开辟，鲧禹治水，夏商周三族起源与兴亡的神话及史事，“是一部以夏商周三代为中心的兴亡史诗^③。《天问》最初大概形成于中原，及楚既灭中原许多归邦而流行于楚境，终被编入《楚辞》^④。

① 关于《尚书》各篇的真伪，自两汉今古文之争到现在，不知有过多少论著进行考证，李民《尚书与古史研究》及刘起钎为该书所作的《序》，比较深入浅出，可备参考。该书由中州书画社 1983 年出版增订本。

② 顾颉刚在《古史辨》第七册中《三皇考》中说《天问》“颇有《诗经》以后，《论语》以前之风”，然而所问楚事已涉春秋末年，不及战国史事，可能成于春秋末，至迟不会晚于战国初。

③ 林庚《天问论笺》，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6 页。

④ 参见刘起钎《战国古史传说时期综考》上，《文史》第二十八辑第 23 页；拙作《关于中华民族起源学说由来与发展》，见《中华民族新探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 年版第 174 页。

《山海经》为中国远古神话的渊府。其《五藏五经》，地理多于神话，然而其神话内容较《海经》古朴，地理范围大于《禹贡》，而详于晋南、豫西南及河汉之间，可能成于三晋，晚于《禹贡》，为战国末年乃至成于秦始皇时方士之手。《海经》以神话为主，兼叙地理、民俗。大概是以各国巫祝文书编次为篇，形成有早有晚，至西汉末经刘向、刘歆父子编订成书，仍保存着先秦的面貌^①。

《海经》与《世本》都有将诸神和事物起源归入同一起来源的倾向。《海经》以帝俊为中心，原是东方海岱地区东夷的先民所奉祀的最高天帝，与《世本》及《大戴礼记》两书中的《帝系》以黄帝为中心显然不同。然而《五帝德》、《帝系》已明确归纳出以黄帝为始祖的统一谱系和以黄帝为首的五帝世次，司马迁据以作《五帝本纪》，第一次形成了华夏有同一起来源的古史系统。

自清末发现殷墟甲骨文字及半个多世纪对甲骨、金文的研究与对古史的系统考证、辨析、整理，使我们得以较科学地辨别史料，以之与考古学发现相印证，从而认识到先秦古籍记录的远古神话传说，大致是黄河、长江两大河中下游地区各部落集团关于天地开辟、人类起源及各种事物起源的神话传说；关于各部落集团所奉祀的天帝与祖神的神话传说；关于各部落集团斗争、融合及前王朝期古国历史的神话传说。这些神话所反映的历史，大体都是新石器时代晚期，由父权制氏族部落向国家过渡时期的历史；而父权制以前漫长历史时代仅保存着一些重要阶段的创造神话，差可称之为那个时代的朦胧史影。

除上述各种古籍之外，涉远古神话与历史的著述，《汉书·艺文志》所举，大多已经散佚；如《汲冢琐语》一类先秦古籍，《汉

^① 对《山海经》成书时期与地区特点，自本世纪20年代以来各家考证甚多，近有《山海经新探》由四川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6年出版，集各家所论，颇便参考。于顾颉刚、谭其骧、蒙文通、袁珂等各家考证，不再一一注明。

志》固不可能著录；或许还有其它未被著录者在民间口头流传。这些远古遗存的神话，从战国、秦汉延至魏晋，被各家多所采集，构成了多种“三皇五帝”系统。这些关于“三皇五帝”的古史及其理论基础“五德终始说”、“三统说”、“纬说”，均为当时政治与历史条件的产物^①，今不足取；其中所保存的一些远古神话传说，自然也是具有值得重视的史料价值。至于边疆地区，新石器文化的发现，已证明那时在边疆也存在着各民族部落或部落集团，然而其名不见于载籍，其神或许在《山海经》等古籍有所反映，已经难于辨析；在少数民族中一直流传的各种神话传说，也一时来不及加以系统的研究与整理，故于黄河长江两大河流中下游地区以外各部落集团的判别，则有待来日。

二、父权制阶段以前的朦胧史影

考古学所证明的中华民族远古先民已有近 200 万年的历史，而现在所知的神话传说所反映的历史，大体只有五六千年。前此的遥远洪荒时代，只有若干开辟、创造的神话，反映着不同阶段的朦胧史影。这些创造神话有：燧人氏、有巢氏、神农氏、伏羲氏、女娲氏，至东汉末三国初才有盘古氏开天辟地的神话见于记载。

（一）燧人氏与有巢氏

《庄子·盗跖》叙述：“古者，禽兽多而人民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昼拾橡栗，暮栖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民；古者，民不知衣服，夏多积薪，冬则炆之，故命之曰知生之民。”《韩非子·五蠹》已将原始巢居与取火的创造人格化，谓：“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

① 参见《古史辨》第七册中所收顾颉刚《三皇考》、《三统说的演变》、《〈潜夫论〉中的五德系统》，蒙文通、缪凤林《三皇五帝》及吕思勉《三皇五帝考》诸篇论证。

群害，而民说之，使王天下，号之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恶臭，而伤害腹胃，民多疾病，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说之，使王天下，号之曰燧人氏。”这些记载，描述了农业发明以前，远古初民依靠采集渔猎生活的时代，穴居巢处与对火的重视^①。考古学证明，旧石器时代已有使用火的痕迹，尤其是北京人文化已证明当时已有效地保存着火，和用火烧烤熟食。但钻孔技术发明后，才有磨擦取火和钻木取火的发明，这是旧石器时代晚期才有的技术。大约在旧石器时代中期以前，远古居民是利用自然火，保存火种成为最有权威最重要的事情，到旧石器时代晚期或新石器时代早期，才真正发明了取火。远古人类的发明，在民族学材料中已得到印证，直到本世纪40年代，在一些保存原始社会残余较明显的云南少数民族中，还保留着磨擦和钻木等取火方法^②。

旧石器时代，人类穴居巢处，以避虫害，迄今所发现的旧石器时代人类居处，多在半山腰的洞穴或半山腰证明了这一点。也许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已发明构木为巢，到新石器时代，中国的建筑已分为南北两大系。南方从巢居发展为干栏式建筑，已发现的最早遗存是距今7000年以前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的干栏式建筑。其构巢方法，兼用榫卯和绑扎，技术水平已相当高；黄河流域及辽河流域都是穴居发展为半地穴式建筑，再发展为地面上的木骨泥墙构成的圆形和方形房子。后世把这种由穴居野处到构木为巢建筑居室的创造发明归结为有巢氏。古人对南北居住构成及其渊源已品味出来，《太平御览》卷87引《项峻始学编》说：“上古皆穴处，有圣人教之巢居，号大巢氏。今南方人巢居，北方人穴处，古之遗俗也。”

① 此外《管子·轻重戊》、《礼记·礼运》等篇也有关于燧人氏取火以前人食草木，茹毛饮血，而燧人氏取火使民无肠胃疾病的记载。

② 参见汪宁生《云南少数民族的取火方法——兼谈中国古代取火》，收入其《民族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9年出版。

（二）神农氏

最初发明并主宰农业生产的是妇女，到新石器时代中期支配权转移到男性手中。这一伟大发明的人格化与神格化，就是神农氏。

在先秦，神农与炎帝原是传说中不同的人或神，秦汉间或许已有炎帝神农氏说法，《史记》仍按不同的神话人物叙述；《世经》与《汉书·古今人表》才明确记述炎帝与神农合为一位。此即按“五德相生终始”的理论所作合并。

《庄子·盗跖》说：“神农之世，卧则居居起则于于^①。民知其母，不知其父；与麋鹿共处，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此至德之隆也。”完全是一幅母权时代原始社会的理想化图景。而《易·系辞》下描述：“神农氏作，斲木为耜，揉木为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盖取诸益；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盖取诸噬嗑。”耒耜一类农具的发明，在新石器时代中晚期，以物易物，日中为市，也是新石器晚期才有的事物。《易》所描述的神农氏时的社会，所代表的是原始社会形将崩溃的父权制阶段农业发展的情况，是这一阶段农业发展的人格化。

农业和土地分不开。中国的农业起源，在新石器时代已是南北两大系，应有不同的与神农相关的神话人物。北方农业以稷（粟）为代表，神农与后土的神话，主要反映着北方农业的起源，也各有地区特点。

《国语·鲁语》上说：“昔烈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柱，能植百谷百蔬；夏之兴也，周弃继之，故祀为稷。共工氏之伯九有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土，故祀为社。”《左传》昭公二十九年记叙：“共工氏有子曰勾龙，为后土，后土为社；稷田正也，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自夏以上祀之；周弃为稷，自商以来祀之。”《淮南子·汜论训》说：“禹劳天下而死为社，后稷作稼穡而死为

① “居居”、“于于”均形容人们生活完全自然不受礼法约束的面貌。

稷。”

烈山，又以音义均近又写作厉山，南北朝和隋唐的记载，都认为烈（厉）山在随州，即今湖北随县境。实则，烈山氏为远古烧山开土以种农作物的人格化。直到宋代，今湖北，湖南地区仍盛行畚耨，即烈山播种的耕作方式。

夏商周以禹或勾龙为社，以周人始祖后稷为神农，社稷并举，代表国家。这也许是以周人的崇拜概述三代。东方海岱地区另有神农的祭祀对象，比如伊耆氏^①等；南方水田农耕起源与北方旱地农耕起源年代相仿，必自有神农的传说，而文献失载。《帝王世纪》说“神农氏崩，葬长沙”^②而《路史》具体指为长沙郡之茶陵，或即南方传说中的神农葬处。

秦汉全国统一，各地传说统一，“整齐故事”，神农氏被列于燧人氏与黄帝之间，为“三皇”之一，已被人格化。

（三）伏羲和女娲

伏羲，又写作包牺、庖羲、宓羲、虑戏、伏戏、伏希，同名异写。《易·系辞》下叙述他是始创八卦和结网罟发明渔猎的古帝。《世本·作篇》（茆泮林辑本）说：“伏羲制以偁皮嫁娶之礼，”才开始有了婚姻嫁娶。至东汉，《白虎通·号》记载：“古之时未有三纲六纪，民人知其母，不知其父”，于是伏羲“因夫妇，正五行，始定人道。”《论衡·齐世篇》也记载：“宓牺之前，人民至质朴……群居聚处，知母而未识其父；至宓牺时，人民颇文，知欲诈愚，勇敢恐惧，强欲凌弱，众欲暴寡，故宓牺作八卦以治之。”把伏羲描绘成从蒙荒朴野到文明时代的象征。

先秦文献，伏羲与太昊完全是不相关的神或人，《世经》始将二者合为一位，作为始以“木德王”有天下而列于三皇之首。故后世考伏羲地理，多依太昊遗裔分布与关于太昊活动范围而推论

① 参见《吕思勉读史札记》（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39——40页。

② 徐宗元《帝王世纪辑存》，中华书局1964年版第11页。

伏羲的神话源于山东泰山以北以西今豫西鲁东北地区。

女娲，见于《天问》及《山海经·大荒西经》。到汉代所记录的神话，女娲曾搏土为人，使世界有了人类^①，还炼石补天，战胜洪水，使百川东向流归大海^②，是一位开天辟地，创生人类的伟大女神。《淮南子·览冥训》叙述女娲补天的伟绩，归结为“虑戏之道”，没有说明他们是什么关系。《风俗通》说明，“女娲，伏羲之妹”^③。到晋代，《帝王世纪》记叙女娲“承包牺制度”，“一号女皇”^④。唐代的记录却多叙二人以兄妹为夫妇。卢仝《与马异结交诗》说：“女娲本是伏羲妇（原注：一作伏羲妹），恐天怒，捣炼五色石，引日月之针，五星之缕把天补。”李冗《独异志》卷下记录一则神话，说宇宙之开，天下未有人民，只有女娲兄妹二人在昆仑山，议欲为夫妻，又自羞耻，于是请求天的示意。恰有两股烟升向天空，兄妹相祝：“天若遗我兄妹二人为夫妻，而烟悉合，若不，使烟散。”祝后，烟果然合而为一。于是兄妹结婚，世界降生了人类。

伏羲，女娲的形象，汉晋以来的记载，一般都说是人面蛇身，考古发现汉到隋石刻画像与绢画所绘图形与文献记录一致。尤其是东汉武梁祠石室画像与东汉石刻，以及隋高昌故址阿斯塔娜墓室彩色绢画伏羲、女娲都是各持规、矩，人头蛇身，交尾合体的图像^⑤。也证实汉代文献虽未说明伏羲兄妹是夫妇，在民间流传实际是夫妇。此外，四川、河南、山东等省还有多处发现两汉的伏羲女娲画像，所捧除规矩之外，还有日月或灵芝，而且一般也都是人首蛇身，交尾合体^⑥。

① 《太平御览》卷78引《风俗通》。

② 《淮南子·览冥训》、《论衡·谈天篇》。

③ 《路史·后纪》女皇条罗苹注引。

④ 《帝王世纪辑存》第9页。

⑤ 参见闻一多《伏羲考》，收入《闻一多全集》，三联书店重印1948年版第一卷第4—7页考证与插图。

⑥ 参见陈履生《神画主神研究》，紫禁城出版社附录《汉代神画伏羲女娲》。

关于兄妹为婚，创造人类的神话，在少数民族中至今广为流传。有的不仅传说兄妹为婚所生子女成了本民族的初祖，还是中国许多兄弟民族的共同来源。尤其是苗、瑶、壮、侗、仫佬、布依等民族关于洪水之后兄妹结婚使人类延续的神话，往往直指兄妹二人为伏羲兄妹^①。

伏羲、女娲的神话，究竟起源于何处，现在众说不一，愚以为关于伏羲、女娲兄妹为婚始生人类的神话，是远古血缘公社内婚制在神话中的反映，夹杂种种得天旨意的情节，是血缘公社内婚制已废之后，人们对于兄妹为婚以为羞耻，相信当初兄妹为婚是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受天之命繁衍人类才有的行为。其起源可能在长江中下游原始时代各部落中，理由容后详述，流传至中原，被奉为“人文初祖”；继续流传在中东南和西南少数民族中，则仍保留较原始的神话形态，反映血缘公社婚姻的特点。

（四）盘古氏

大约在东汉末，南方已流传关于盘古的神话。三国吴人徐整《三五历纪》，记录较为详细，说天地初开，“首生盘古，垂死化身：气成风云，声为雷霆，左眼为日，右眼为月，四肢五体为四极五岳，血液为河流，筋脉为地理，肌肉为田土，发髭为星辰，皮毛为草木，齿骨为金石，精髓为珠玉，汗流为雨泽，身之诸虫，因风所感，化为黎氓”^②。南朝人任昉《述异记》卷上所记与之大体相同，并记述：“吴楚间说，盘古氏夫妻，阴阳之始也。今南海有盘古墓，亘三百余里，俗云后人追葬盘古之魂也。桂林有盘古氏庙，今人祝祀。南海中盘古国，今人皆以盘为姓。”所以任昉认为：“盘古氏，天地万物之祖也！”关于盘古开天地创人类及万物的传说，最初流传于岭南，然后传至于长江流域，与《后汉书·南蛮

① 参见陶立璠等编《中国少数民族神话汇编》及洪水篇，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占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印。

② 《绎史》卷一引。

传》中关于槃瓠与高辛氏女为婚的神话各有渊源，不能相混^①。

三、父权制时代各部落集团

所说父权制时代各部落集团，按照远古传说即《史记·五帝本纪》所反映的时期，距今大约为5000——4000年这个千年纪。考古学证明，在这个千年纪中，起源于海岱地区的文化，盖覆了黄河中游以至上游，长江中游及下游，乃至燕山以北和岭南，考古学界称之为龙山文化形成期。远古传说和新石器文化的区域性发展相印证，为我们提供了认识各部落集团客观存在的坚实科学基础。

迄今为止，在我国已发现新石器文化遗址7000余处。黄河与长江两大河的中下游分布较密。尤其黄河中游，仰韶文化遗址已发现达1000余处，年代一般自公元前5000至公元前3000年。华南则早期年代偏早而结束晚于中原地区。其它边疆地区结束都稍晚些。尽管发展不平衡，但各地区的新石器文化，各有渊源，自成系统，分布地域明确，文化内涵与面貌也不互相重合^②，因而可以划分出几个较大的文化区系^③。各区系之间，互相影响，互相吸收，有着多层次联系和向统一发展的倾向。

各文化区系具有的共同文化特征和起源，反映着创造这些文化的人们属于有共同起源和具有共同文化特征的大部落集团；各区系中又存在不同的文化中心和诸多类型，又反映着在部落集团

① 盘古非槃瓠，吕思勉《先秦史》、《读史札记》中《盘古考》等早已加以辨析，今差可定论；其来源，或以为南方民族中固有神话，或以为来自印度，两说各有所据，各备一说。

② 参见佟柱臣《中国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多中心发展不平衡论》，收入佟著《中国东北地区和新石器时代考古论集》，文物出版社1989年出版。

③ 苏秉琦教授指出，自1979年正式提出考古文化区系类型化分问题以后十余年对区系的研究和划分，是考古学新时期的两个重要标志之一，苏先生所划分的区系为各家所宗，然而也还存在多种不同的划分。本文参改各家而断以己意，划分为：黄河上游，中游，下游；长江中游，下游；燕山南北；岭南；西南和三北等九大区域系。

中拥有众多的氏族部落和小的部落集团。

（一）黄帝集团

西起陇山，东至太行山东麓，南至伏牛山以南，北达燕山—阴山——沿长城南北，在新石器时代是前仰韶文化（包括裴李岗、磁山、大地湾三种较早期的新石器文化^①，年代约为前 6000——前 5400）→仰韶文化（前 5000——前 3000）——中原龙山文化^②（前 2900——前 2000）起源、发展之区。继中原龙山文化的是夏文化（豫中，豫西，晋南）、先商文化（豫比、冀南）和先周文化（关中）。这个地区，按先秦地理，都属黄河的中游与下游，因为先秦黄河下游流经现在的河北平原在今天津市以南入渤海。今黄河下游，大体与先秦济水走向一致。故，仰韶文化起源与发展之区，在先秦属整个黄河中游与下游。古今黄河之间，即先秦河济之间，包括今豫东、豫北、鲁西北及冀南是黄河与海岱两大文化区系最早接触、交汇的地区，也是传说中炎黄与太昊、少昊各集团接触最早的地区。在专叙黄帝集团以前，交待一下这种地理与文化背景，会有助于以下叙述更加明晰。

黄炎两在集团起源之区比较接近，无论从文化还是地理的因素，这两大集团都是有共同起源和共同文化特点的亲缘集团。

《国语·晋语》四：“昔少典娶于有蟠氏，生黄帝、炎帝。黄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成而异德，故黄帝为姬，炎帝为姜。”《史记·五帝本纪》《索隐》说：“少典者，诸侯国号，非人名也。”黄、炎同出少典——有蟠部落，后世成为异姓互相通婚的不同氏族与部落，在迁徙与发展中成为两大部落集团。晋代郭璞解说神话中“诸言生者，多谓其苗裔，未必是亲产”^③，这种解释，是非

① 参见安志敏《略论中国早期新石器文化》，收入《磁山文化论集》，河北人民出版社，1989 年出版。

② 近年考古学界，颇以中原龙山文化概称关中、晋南、河南、冀南等地的龙山文化，这些地区龙山文化地区差异明显，但具有统一性。今从之。

③ 《山海经·大荒东经》：“帝俊黑齿”注。